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及下属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3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拟为该等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授信额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下属公司均可使用,授信期限为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一年。该事项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全资子公司柘中电气

- 1、名称:上海柘中电气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1998年7月2日
- 3、注册地点:上海市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苍工路528号
- 4、法定代表人:陆仁军
- 5、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 6、经营范围:电器及配件、高低压电器开关成套设备、变压器、电线电缆、电工绝缘产品、电子产品、制冷设备的生产和销售。物资贸易、输变电产品和制冷设备、电器的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计	负债总计	银行贷款总计	流动负债总计
958,885,273.90	309,168,878.59	0	309,153,344.34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649,716,395.31	448,929,054.62	42,694,276.39	35,445,424.78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计	负债总计	银行贷款总计	流动负债总计
980,083,367.58	327,750,719.04	50,000,000.00	327,735,184.79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652,332,648.54	89,684,639.10	2,616,253.23	2,616,253.23

(二)全资下属公司天捷建设

1、名称：上海天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5年5月30日

3、注册地点：上海市奉贤区现代农业园区广丰路666号

4、法定代表人：蒋陆峰

5、注册资本：人民币8,400万元

6、经营范围：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除特种设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土石方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电力设备、输配电设备设计，高低压开关柜、电力器材批发、零售，电力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计	负债总计	银行贷款总计	流动负债总计
125339714.88	10253473.91	0	10253473.91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15086240.97	8003321.35	1361563.28	1364312.1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计	负债总计	银行贷款总计	流动负债总计
123322250.03	9862113.07	0	9862113.07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13460136.96	0	-1626104.01	-1626104.01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及金额：最高保证担保，上述对全资子公司及下属公司合计最

高债权额为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整;

2、主债权及其履行期限:担保的主债权为主合同项下的全部主债权,包括债权人根据主合同向债务人发放的各类贷款、透支款、贴现款和/或各类贸易融资款(包括但不限于进口押汇、进口代收融资、进口汇出款融资、出口押汇、出口托收融资、出口发票融资、出口订单融资、打包贷款、国内信用证押汇、国内信用证议付、国内保理融资、进出口保理融资等),和/或者,债权人因已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或担保函(包括备用信用证)而对债务人享有的债权(包括或有债权),以及债权人因其他银行授信业务而对债务人享有的债权(包括或有债权)。保证范围除主债权外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债务人根据主合同需补足的保证金。

任一笔主债权本金的币种、金额、利率和债务履行期限等具体内容 by 债权人和债务人双方在主合同(包括主合同下额度使用申请书和/或债权人和债务人双方签署的其他名称的文件)中具体约定。

3、保证期间:为子公司及下属公司在保证合同签订日起三年内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保证担保;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各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和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3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系为满足子公司及下属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柘中电气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捷建设系柘中电气全资子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均良好,具备充足的偿还债务能力,本次担保的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不涉及反担保情况。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柘中电气及天捷建设业务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99,638,751元人民币,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柘中电气的担保,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2,030,446,802.33元人民币的4.91%。本次拟累计担保总额为300,000,000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4.78%。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它担保事项,亦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和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